贵州理工学院保卫处文件

贵理工保卫发[2017]8号

关于做好 2017 年暑假期间学校 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党政群各部门、校直各单位:

根据学校放假通知要求,7月20日至8月25日为学校 暑假期间。为切实做好学校暑假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,现将 假期学校安全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明确安全责任

放假前校保卫处将同校办公室、教务处、后勤管理处、 学生处、国资处等部门对全校进行安全大检查。各部门各单 位要切实做到"谁主管、谁负责"、"管好自己的人、看好自 己的门"安全稳定工作总的要求。放假期间,保卫处将对行 政办公楼(主楼)进行封闭管理,各教学楼、实验(室)楼、 信息网络中心、体育场馆、图书馆、食堂等由主管部门及使 用部门自行管理,安排好值班人员并报送值班表到保卫处, 保卫处负责全校安全巡查及校园治安和交通秩序管理。

二、提高防范意识

各部门各单位人员在离校前做好安全自查工作,务必关好门窗,拔掉电器设备电源插头,关闭电源,关闭水龙头,锁好门锁。需要对门、窗、锁具进行维修的提前报请后勤物管进行维修,切实做好防盗、防火安全措施,消除安全隐患。

三、加强安全教育

放假前,请各部门各单位要对教职工开展一次全面的防火、防盗、防事故的安全防范宣传教育,组织自查工作。各学院应严格按照学工部《关于做好暑假期间学生安全教育及相关工作的通知》文件(贵理工学发[2017]44号)要求,加强返家学生、留校学生暑假期间安全教育,做好预防兼职诈骗、预防传销、预防网贷等方面的安全宣传教育及管理。

四、值班/加班注意事项

假期在校值班、加班的老师,如需进入行政办公楼,需 在一楼大厅保安员处登记。进入实验室、教室、体育场馆、 图书馆、食堂等其他场所需听从相关主管部门的安排。

五、假期安全提醒

各部门各单位教职工和学生假期出行安全须知:一是要提高警惕,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财物,谨防财物被盗、被抢、被扒、被骗;二是不要乘坐非法营运车辆,防止发生交通事故和意外事故;三是遵守交通法规,不超速行驶,不疲劳驾驶,不酒后开车,确保行车安全;四是暑假期间天气炎热,谨防中暑,严禁师生私自到河流、水库等水域游泳,防止发

生溺水事故; 五是若发生安全事故或案件,及时报警,并与学校相关部门联系,保护好现场和有关证据,以便后续处理。

